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一领导、指挥全县公安工作。

(二)掌握影响社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及时向县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报告有关情况和重要信息,分析形势,提出处理意见和根据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的期待要求,对照国家应急救援主力军、国家队的发展定位,对照“全灾种”“大应急”的形式任务,国家综合性格消防救援队伍是国家应急救援的关键力量。要大兴研战谋战思战之风,淬炼过硬本领,提升专业水平,在处置灭火救援、抢险救灾等其他灾害事故中当先锋,打头阵。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编制数为0人,实有人数25人,其中:在职25人,增加2人;退休0人,增加0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473.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73.4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3.43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473.43	支 出 总 计	473.43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单位 其他 资金 收入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3.43	473.43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473.43	473.43						
224	02	01	行政运行	155.70	155.70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317.73	317.73						
			合计	473.43	473.43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3.43	317.73	155.70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473.43	317.73	155.70
224	02	01	行政运行	155.70		155.70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317.73	317.73	
			合计	473.43	317.73	155.7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473.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73.4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473.43	473.43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473.43	支出总计	473.43	473.43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3.43	317.73	155.70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473.43	317.73	155.70
224	02	01	行政运行	155.70		155.70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317.73	317.73	
			合计	473.43	317.73	155.7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46	308.4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8.46	308.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8		9.28
302	08	取暖费	9.28		9.28
		合计	317.73	308.46	9.28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5.70	25.55	92.30			37.85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155.70	25.55	92.30			37.85						
224	02	01	行政运行	业务经费	155.70	25.55	92.30			37.85						
				合计	155.70	25.55	92.30			37.85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73.4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收入预算 473.4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73.43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132.46 万元，增长 38.85%，主要原因是：2022 年新增供养人员、及上调高危补助金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473.4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17.73 万元，占 67.11%，比上年预算增加 119.08 万元，增长 59.94%，主要原因是：2022 年新增供养人员、及上调高危补助金额。

项目支出 155.70 万元，占 32.89%，比上年预算增加 13.38 万元，增长 9.40%，主要原因是：增加供养人员故此增加人员公用经费。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73.4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3.4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3.43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管理相关项目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73.4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17.7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9.08 万元，增长 59.94%。主要原因是：2022 年新供养人员、及上调高危补助金额。

项目支出 155.7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3.38 万元，增长 9.40%。主要原因是：增加供养人员故此增加人员公用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473.43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55.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5.7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单位主款使用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消防救援事务其他消防救援事务，今年更换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消防救援事务行政运行。

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2022年预算数为317.7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9万元，增长0.63%。主要原因是：供养工资标准调增。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3.91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32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17.73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308.4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公用经费9.28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业务经费

设立政策依据：按新财行（2012）518号文件为消防业务经费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155.7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业务经费155.7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对比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2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0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0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0万元），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155.7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5.7	其中:财政拨款	155.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我单位在实际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办公费用、差旅费、房屋租赁费、报刊征订费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业务经费人员数量			45	
	数量指标	业务经费人均每年标准(万元)			3.5	
	质量指标	业务经费到账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日常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00%	
	成本指标	县财政资金(万元)			15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运行			8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消防员的生活质量和战斗热情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消防员的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消防人员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市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2年04月29日